

梧州市龙圩区铜镬风电场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年9月14日，广西梧州市铜镬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在梧州市龙圩区主持召开梧州市龙圩区铜镬风电场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会议成立了验收工作组，由广西梧州市铜镬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建设单位、运行单位）、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西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设计单位）、广西泰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环评单位、环境监理单位、验收调查单位）、中国电建集团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施工单位）、湖南水利水电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工程监理单位）等单位的代表及两位技术专家组成（名单附后）。会前，验收工作组对工程区域进行了现场检查，会议听取了建设单位和验收调查单位对工程建设情况、验收调查情况及报告编制主要内容汇报后，经认真讨论和审查，形成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本项目建设于梧州市龙圩区大坡镇东南部、广平镇东北部，场址中心地理坐标约为东经 111°21'33"，北纬 23°10'35"，场址中心与龙圩区、梧州市直线距离分别约 28km、35km。

1、主要建设内容

新建 10 台单机容量 5MW、轮毂高度 110m 的风力发电机组，叶轮直径 191m，每台风机配置 1 台 35kV 箱式变压器，共 10 台，总装机容量为 50MW；

新建 110kV 升压站，1×50MVA 主变压器，主变压器采用户外布置，110kV 配电装置采用户内 GIS 布置；本工程共设计 3 回 35kV 集电线路，采用直埋电缆方式，总长度为 16.8km。直埋电缆沿风电场场内道路敷设，从 110kV 升压站西北面、东南面进入主变低压侧母线；新建场内检修道路长度 8.953km，路面宽 4.5m，两侧路肩各 0.5m，级配碎石路面。

2、环保审批及建设过程情况

2021 年 12 月，广西泰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梧州市龙圩区铜鑊风电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2022 年 1 月，梧州市行政审批局以“梧审批环评字（2022）5 号”文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批复；2022 年 3 月，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员会以“桂发改新能（2022）241 号”文对本项目进行核准批复；工程于 2022 年 3 月开工建设，于 2023 年 12 月竣工并投入运行，目前风机及升压站运行状态良好。

项目总投资 37334.21 万元，环保投资 429.71 万元。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按照报批的环评报告表及环评批复的工程内容建设，未发生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本工程建设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较好地落实了环境保护措施，建设及试运行期间无环保投诉。

四、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1、生态环境影响

本工程建设不涉及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地、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生态敏感区域，也无特别敏感或脆弱的生态系统。工程占地原有植被为区域广布种，不会引起区域内植物种类的减少。建设单位已对风机平台、护坡等进行绿化，根据现场调查绿化植物生长情况良好。

施工初期施工噪声及工程占地会对野生动物造成一定的惊扰，但影响范围有限，施工结束后，调查区野生动物种类和数量基本维持现状水平。

本工程场址及其周边区域无明显集群迁徙的候鸟，也无明显迁徙通道，每年仅有零星一些迁徙鸟类经过或作短暂停歇，风电场的建设对候鸟的影响较小。

风电场施工过程中，土方开挖造成地表的裸露，对周边景观造成一定影响。建设单位已对风机平台和边坡进行绿化，随着施工期的结束，植被逐渐恢复，对景观的影响逐步减少。

2、水环境影响

本工程施工及运行期生活污水得到有效处置，对周边水环境影响小。

施工期施工人员租住在大坡镇的民房，生活污水纳入当地污水处理系统，不单独排放，对环境的影响很小。施工场地施工废水经沉淀后回用于施工场地洒水降尘。施工期间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未对周边水环境产生影响。运行期生活污水由升压站内的化粪池及地埋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处理能力为 $0.5\text{m}^3/\text{h}$ ，出水处理达标后用于站内绿化。

3、环境空气影响

本工程施工期间采用洒水措施，运输车辆运输水泥、砂石等物料均采用篷布遮盖，工程建设过程中对周围环境空气质量的影响较小。风机运行过程中无废气产生，风电场运行人员在升压站内办公生活，食堂厨房少量的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处理装置处理后引到综合楼外排放，对周围空气环境影响极小。

4、声环境影响

根据调查，工程主要施工布置点均远离敏感目标，施工噪声对周边居民影响较小。

5、电磁辐射影响

升压站厂界工频电场强度和磁感应强度均能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中 4000v/m 和 100 μ T 的控制限值要求。本工程对周边环境的电磁场影响较小。

6、固体废物影响

工程施工及运行过程中的固体废物均得到有效处置，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7、社会环境影响

项目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综合经济效益。项目在施工期间和试营运期间没有出现过环境污染事故。

8、环境管理

建设单位设立环保管理岗位，履行环境管理职责。

五、验收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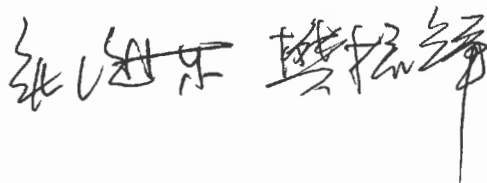
梧州市龙圩区铜镬风电场项目未发生重大变动，可开展竣工环境保

护验收。根据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和现场检查，项目环保手续完备，技术资料齐全，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管理制度，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表及其批复提出的生态保护、环境空气、地表水、声环境、电磁环境、固体废物处置保护措施，环境管理措施较完善，未对周边环境造成不利影响。综上所述，建议本工程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后续工作要求

- 1、建议建设单位继续加强绿化植被的抚育管理，规范和完善升压站危废暂存间，建立危险废物贮存的台账制度；
- 2、建议对升压站内事故油池及污水处理设施设置标识牌；
- 3、建设单位在运行期应加强动物监测（尤其针对候鸟的监测）和巡护工作；若发现风机对迁徙鸟类造成撞击伤害，应记录鸟类伤亡数量，现场拍摄受伤、死亡鸟类照片，受伤鸟类及时送往地方林业局野生动物保护站。

验收组：



2024年9月14日